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21年1月1日至5月10日，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资金共计41,182,072.58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具体内容已分别于2021年2月23日、4月3日、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；2021-036；2021-043。

截至2021年6月15日，公司又收到政府各类补助资金共计8,064,548.28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序号	补助项目	补助金额 (元)	获得补助主体	是否具有 持续性	补助依据
1	以工代训补贴(职工技能提升)	3,508,560.00	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	否	武人社发[2020]14号、武人社函[2020]49号
2	社保、就业补贴	387,556.00	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	否	鄂政办发[2020]5号
3	疫情防控补贴	5,000.00	中百仓储超市有限公司	否	鄂防指发[2020]111号
4	社保、就业补贴	363,552.28	武汉中百新晨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	否	新洲区工业企业结构调整奖补
5	社保、就业补贴	174,596.00	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否	鄂政办发[2020]5号
6	社保、就业补贴	131,284.00	武汉汉鹏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	否	鄂政办发[2020]5号
7	江夏区2020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	140,000.00	武汉中百谷之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	否	江夏区2019年工业投资与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辦法
8	智能化改造专项资金	630,000.00	武汉中百新晨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	否	武经信规[2019]4号
9	以工代训(职工技能提升)	138,000.00	武汉中百便利店有限公司	否	武人社函[2020]44号、武人社函[2020]49号

10	以工代训(职工技能提升)	1,586,000.00	中百超市有限公司	否	武人社函[2020]49号
11	新冠专项“江汉新春购”重点商超保供经费	1,000,000.00	中百超市有限公司	否	江汉新春购
合计		8,064,548.28			

上述各项补助均以现金形式补助，公司均已收到相关款项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. 补助的类型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收到的前述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.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。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，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3.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。

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8,064,548.28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，增加公司2021年度税前利润总额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使用资金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4.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。

前述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，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。
2. 收款凭证。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6月18日